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學習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課程架構表

(1050929)105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
(1060308)105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修正通過
(1060831)106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修正通過
(1061221)106 學年度第 3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修正通過
(1070919)107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(1080115)107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(1080307)107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(1080529)107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(1080925)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(1081007)108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(1090408)108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適用入學年度	共同必修學分	系必修學分	系選修學分	自由選修學分	畢業最低總學分 不得少於 128 學分 （不含輔系）
109	28	37	38	25	128

一、校共同必修 28 學分

課　　程　　名　　稱	學　分　數
中文閱讀與思辨、中文寫作與表達	4
英文（一）、英文（二）、英文（三）	6
通識課程分為「博雅課程」、「跨域探索」、「自主學習」三大類課程，學生至少應修習 18 學分之通識課程。課程類型如下： （一）博雅課程：分為「人文藝術」、「社會科學」、「自然科學」、「邏輯運算」領域。學生於博雅課程各領域至少須修習 2 學分，共須修習至少 8 學分。 （二）跨域探索：分為「學院共同課程」、「跨域專業探索課程」、「大學入門」。學生於跨域探索課程至少需修習 4 學分。 （三）自主學習：分為「專題探究」、「MOOCs 」（限本校 MOOCs 、Coursera 、 Udacity 與 edX），至多修習 4 學分。	18
總計	**28**
體育（一至三年級必修，四年級選修；不列入畢業學分數）	6

初階服務學習、進階服務學習(擇其一)	0

二、學程必修課程，應修 37 學分

科目名稱	學分	上課時數		備註
		正課	實驗(習)	
基礎微積分	3	3		
程式設計（一）	3	3		
學習科學導論	3	3		
認知心理學	3	3		
程式設計（二）	3	3		
機率導論	3	3		
資料結構	3	3		
線性代數	3	3		
教育統計學（一）	2	2		學院統一開課
教育統計學（二）	2	2		學院統一開課
演算法	3	3		
總整課程（一）	2	2		
總整課程（二）	2	2		
產業實習	2		4	

三、學程選修課程，應修 38 學分

1. 共同基礎模組至少應修 12 學分

科目名稱	學分	上課時數		備註
		正課	實驗(習)	
資料視覺化	3	3		
機器學習概論	3	3		
網路資料庫應用	3	3		
人工智慧概論	3	3		
資料探勘	3	3		
資料庫管理研究	3	3		
學習動機與策略	3	3		
數位學習概論	3	3		
學習評量與測驗	3	3		
素養導向評量設計	3	3		

2. 專業模組至少應修 12 學分

學習科技模組 選修課程

科目名稱	學分	上課時數		備註
		正課	實驗(習)	
學習多媒體設計	3	3		
線上學習社群經營	3	3		
行動學習設計	3	3		
遊戲式數位學習	3	3		
學習分析技術	3	3		
線上課程設計	3	3		
數位學習管理系統	3	3		
虛擬實境與數位學習	3	3		

資訊學模組 選修課程

科目名稱	學分	上課時數		備註
		正課	實驗(習)	
資訊學原理	3	3		
資訊資源與傳播	3	3		
資訊組織	3	3		
資訊架構	3	3		
資訊行為	3	3		
資訊檢索原理與應用	3	3		
使用者經驗設計	3	3		
人資互動	3	3		
人機互動與社群運算研究	3	3		

3. **學程選修至少應修 14 學分**

科目名稱	學分	上課時數		備註
		正課	實驗(習)	
學習心理學	3	3		
學習實驗設計	3	3		
教育神經科學	3	3		
社會網路分析	3	3		
多變量分析	3	3		
資料分析軟體應用	3	3		
電子商務	3	3		
教育機器人	3	3		
腦與學習	3	3		
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	3	3		
視覺行為分析	3	3		

五、自由選修課程，應修 25 學分